

# 国际电信联盟



2005年2月22日

无线电通信局

(传真: +41 22 7305785)

行政通函

CACE/336

## 致国际电联会员国各主管部门和 参加无线电通信研究组及规则/程序问题特别委员会 工作的无线电通信部门成员

事由: 批准无线电通信第1研究组的一份新建议书

### 频谱管理

根据 ITU-R 第 1-4 号决议 (第 10.4.5 段) 规定的程序, 通过 2004 年 10 月 25 日的 CAR/ 第 175 号行政通函及其 2004 年 11 月 22 日的补遗, 将一份新建议书草案提交批准。

批准该建议书的条件已于 2005 年 1 月 22 日得到满足。各主管部门均同意批准该建议书。

因此, 该建议书已经批准, 而且国际电联将予以出版。本通函附件 1 列出了这份已批准的建议书的标题及分配给它的编号。

无线电通信局主任  
瓦列里. 吉莫弗耶夫

附件: 1 件

分发:

- 会员国各主管部门和无线电通信部门成员
- 无线电通信各研究组及规则/程序问题特别委员会正副主席
- 大会筹备会议正副主席
- 无线电规则委员会成员
- 参加无线电通信第 1 研究组工作的 ITU-R 部门准成员
- 国际电联秘书长、电信标准化局主任、电信发展局局长

**附件 1**

**已批准的建议书的标题**

ITU-R 建议书 SM.1723

第 1/44 号文件(修订 1)

**自动化移动频谱监控设备单元**

---